

#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点 装修设计项目

项目编号:ZYJS-SG2023183

## 招标文件

招标人：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九月

#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5
第三章 项目需求 .....	19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	23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	2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1
友情提醒 .....	39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点装修设计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 (博济五星智造园) 8 号楼 2 楼常州中宇财务室)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 9 点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ZYJS-SG2023183
2. 项目名称: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点装修设计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 30 万元/2 年
4. 最高限价: 综合单价限价人民币 70 元/平方, 投标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否则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 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二年。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资产运营良好, 不存在因借贷、担保等可能影响投标人履行本招标项目的情况, 具有良好的经营业绩, 有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或无不良行为记录 (如该记录对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有明确规定的, 则从其规定);
5.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 不得参加投标;
7. 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8. 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 (建筑工程) 乙级 (含) 及以上或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投标人中标后不得分包与转包。

### 三、获取文件：

1. 时间：2023年9月22日至2023年10月7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65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号楼2楼常州中字财务室

3. 方式：（投标人可采取以下任一种方式获取公开招标文件）

(1) 线下获取（推荐使用）：将材料扫描发至本公司邮箱“zhongyuzhaobiao111@163.com”并按要求交纳招标文件费用后，招标文件以邮件形式发送至投标人邮箱。

户 名：常州中字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勤德支行

账 号：1105052609000510202

财务室电话（报名、发送文件、查询标书款情况）：0519-85782855

(2) 现场获取：招标文件现场购买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65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号楼2楼常州中字财务室。

4.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份，（从企业账户缴入代理机构银行账户或现场报名缴纳，缴款时请备注项目编号）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潜在投标人须在上述规定截止时间前将标书款缴入以下专用账户，禁止第三方代缴，转帐时请备注所投项目编号。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应提供如下材料：

①报名表（常州中字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官网首页“资料下载”或“下载中心”版块下载电子档）

### 四、投标文件提交

2023年10月16日9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截止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65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号楼2楼常州中字招标中心

中标（成交）公告发布前，中标人须将投标文件电子档（PDF格式，含加盖鲜红章和签字的全套扫描文件，与正本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电子档）发至邮箱：1174042532@qq.com，备注项目名称及投标人名称。

### 五、开启

时间：2023年10月16日9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 号楼 2 楼常州中宇招标中心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投标保证金

#### 1、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

户 名：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勤德支行

账 号：1105052609000510202

#### 2、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3、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 元）（**转帐时请备注所投项目编号**）

4、报名单位须在第 2 条规定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从企业账户缴入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在途时间，确保投标保证金在到账截止时间前到达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

**5、未按上述 4 条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其招标文件将被评审小组拒绝。**

### （2）澄清

对招标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有疑问的投标人，均应在 2023 年 10 月 7 日 17:30 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一次性将需要澄清或疑问内容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有效澄清或疑问。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本机构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 （3）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 份，副本份数：4 份；投标文件应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不论投标人成交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 八、联系方式

### 1. 招标人信息

名 称：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路 9 号

联系方式：技术联系人：姚敏；联系电话：0519-89995049

商务联系人：施渥明；联系电话：0519-89995143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 号楼 2 楼 209 室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杭女士

财务室电话（报名、发送文件、查询标书款情况）：0519-85782855

电话：0519-85785155

注：上述个人信息由于工作需要经机构或本人同意对外公布。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1、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 2、合格的投标人

2.1 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2.3 本招标文件中所有带★号的内容均为实质性条款，如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不符合实质性条款的要求，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3、适用范围及定义

##### 3.1 适用范围

依据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制定本须知。

##### 3.2 定义

3.2.1 “重大违法记录”系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2.2 “不良行为记录”系指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形之一：

(1)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在招投标活动中因违反相关规定被政府采购及招投标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包含本须知第 16.5 条中相关内容）。

3.2.3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是以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为时间点向前追溯。

####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中标人须按照下表相对应分档按费率的 6 折计算支付成交服务费及有关费用。成交服务

费收费最低为人民币 1800 元，若按上述计算方式不足人民币 1800 元的，则按人民币 1800 元收取。

4.2.1 收费费率：

服务类型	服务招标
费率	
成交金额（万元）	
100 以下	1.5%
100-500	0.8%
500-1000	0.45%
.....	.....

4.3 本次招标按 4.2 条内容计算中标服务费，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

5、投标人代表

指全权代表参加招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署合同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同一投标人不得授权多人作为同一项目的投标人代表，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内容、公开招标程序的资料。本招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招标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项目需求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 **(6) 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3 投标人一旦购买了本招标文件并决定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制作投标文件并参加投标。

##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提疑时间及要求，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达招标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有效疑问或澄清。

7.2 若投标人认为设置的资质、条件、技术要求、商务条款、评标办法（评分标准）等存在歧视或不公正待遇的，应在上述期限内提出异议，否则视为无有效异议。投标人根据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作出是否继续投标的决定。

7.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按照上述 7.1、7.2 条规定收到的要求澄清或提出异议事项决定是否发布澄清修改公告，或就个性化的问题回复提出澄清要求的潜在投标人。为避免不正当竞争或可能泄露招标人机密等不利情形，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疑问可以作选择性答复。

7.4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规定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前任何时间，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均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8.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

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构成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

## 11、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2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

11.3 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 11.4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要求

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截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 12、报价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投标报价，在表中标明各报价内容。每个分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附有条件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

### 12.2 有关报价的内容

本项目为固定单价，报价表上的价格为含税报价，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提供的现有资料确定项目投标报价。投标总价应包含本项目招标人确认的方案设计等所有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包括人员工资、社会保险费用、福利费、加班费、人身意外伤害险等）、劳务费、咨询费、资料费、数据采集费、设备工具费、耗材费、驻场费用、差旅费、食宿费、设计成果补偿、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和项目所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招标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12.3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应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方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和方案。当数量和单价之积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为准重新计算总价。

## 13、偏离表

13.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详见第六章《偏离

表》相关要求。

13.2 带★号的内容要求必须进行实质性响应，不响应和负偏离都将视为无效投标；

13.3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 14、服务承诺及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4.1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标准。

14.2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机构、人员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15、响应函和开标一览表

1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响应函、开标一览表。开标一览表必须按照本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并按照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盖章及签字，否则视为无效。

#### 16、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银行账户电汇或转账形式一次性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16.2 开标时，对于未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予以拒绝。

16.3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6.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署并向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备案后退还。

16.5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已经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列入本招标代理机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予以公布，在一至二年内不得参与本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项目。已经签约的，所签订的合同无效，同时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投标人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或串通他人的；

（三）投标人扰乱开标、评标现场、影响评审或办公秩序的；

（四）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或者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质疑、投诉、诉讼，影响项目正常进行的；

（五）提出不当要求，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进行恶意敲诈的；

（六）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交纳中标服务费或不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七）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合同或者合同签订后未能履行又不按约赔偿的；

（八）向评审专家、招标人、其他项目参与人或招标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

益的。

16.6 中标人违反第 16.5 条规定，并且导致中标无效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原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同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要求原中标人承担相应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损失）：

（一）原招标活动产生的合理费用；

（二）如最终中标价高于原中标价的，原中标人应当以中标价的差价对招标人进行赔偿。

##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后九十（9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予以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同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18、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公告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时，须将法定代表人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18.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9.2 密封的投标文件应：

(1) 在封皮上注明投标人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注明的接收时间和接收地点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2) 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3) 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口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19.3 如果投标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应原封退回。

19.4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 20、投标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20.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有权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以延期或更正公告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20.3 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公证人员或投标人代表当众检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

## 21、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2 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在送达过程中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

##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 五、开标与评标

### 23、开标

23.1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邀请投标人参加，参与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携带身份证明原件按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准时参加。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2 开标仪式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代表、公证或监督部门代表、投标人代表以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3.3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或监督（公证）人员查验投标文件密封及签章情况，确认无误后，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

23.4 主持人在开标仪式上，将公布投标人的名称、投标价格及其投标的修改、投标的撤回等，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作唱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应在唱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23.5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3.6 招标代理机构将指定专人负责做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开标记录包括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 **24、评标委员会**

24.1 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特点和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并独立开展评标工作。评委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比较。

24.2 招标人可以推荐代表参加评委会。但人数不得超过评委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参加评审的招标人代表，必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招标人代表身份授权函或证明。

24.3 评委会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评审工作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24.4 评委会将对投标人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24.5 未经评委会批准，其他任何人员禁止进入评标现场。

24.6 评委会成员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24.6.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24.6.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4.6.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4.6.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4.6.5 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4.7 评委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24.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4.7.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4.7.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24.7.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24.7.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24.7.6 配合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 25、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5.1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有关中标的信息，须经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报批后，由招标代理机构书面通知有关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除此以外的其他渠道得悉的任何信息都不承担责任，并保留对其信息来源追究的权力。

25.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试图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委会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3 在评标期间，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指定联络人（非评委会成员）与投标人进行联系。

## 26、投标的澄清

26.1 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书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

26.2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6.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7、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27.1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评委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符合性检查：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7.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且其余非实质性技术及商务条款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主要技术指标或重要的商务条款或除上述以

外的多项指标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招标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7.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7.4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只有在评委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处理，该投标文件将不予以详细评审，也不得中标；

(4) 当分项报价与汇总总价不符时，以分项报价为准重新计算总价（总价已注明优惠的除外）。

27.5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7.6 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 **28、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 **28.1 无效投标条款**

(1) 未按本次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无单位盖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4) 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或是附有条件的报价；

(5) 经评委会认定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

(6)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①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④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⑥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12) 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

(13) 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14)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 28.2 废标条款：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接受的；

(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 29、评审

29.1 评委会将仅对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2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分办法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29.3 评标委员会有权评定中标人，同时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人中标。同时，为维

护国家利益，招标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或全部投标的权力，且无须向受影响的投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 六、定标

### 30、确定中标人

30.1 评委会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评分办法与评分标准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30.2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招标人也可以事前授权评委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中标人、中标金额、评委名单等信息在在相关媒体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1个工作日。

### 31、质疑处理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并必须在上述规定期限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同时出具相关必要证明（证据）材料。

31.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

31.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字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31.5 投标人未在第 31.1 条规定的时限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不符合第 31.1 至第 31.4 条规定的将被视为无效质疑，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1.6 在有效质疑期内，若质疑仅是对招标文件设置的资质、条件、技术要求、商务条款、评标办法（评分标准）等内容的，因该等质疑的设置已在本章节第 7 条（招标文件的澄清）中予以设定，此时不再作为有效质疑被审查。

31.7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及被质疑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质疑处理期间，暂不予退还。

31.8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9 被质疑的投标人应当配合招标代理机构对质疑内容调查取证，并提供所需的相关资料，否则，视同质疑成立。

31.10 在有效质疑期内，如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中标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中标的，招标代理机构对中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31.11 若异议投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答复不满意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常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1.12 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依据规定报请行业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 32、中标通知书

32.1 中标公告发布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2.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投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且不影响其中标服务费的支付。

## 七、授予合同

## 33、签订合同

3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3.2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为依据。

33.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合同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3.4 中标人未按期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33.4.1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5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招标人及中标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

33.4.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 **34、标的或服务的增加和减少**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或服务的，在不改变价格水平、合同及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招标人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增加的数量或金额不得超过中标标的和服务数量或金额的10%。

#### **35、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

# 第三章 项目需求

## 一、项目概况：

江南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2025 营业网点装修设计，预估总面积 5000 平方米，具体以实际设计面积为准。一般营业网点面积约 200--800 平方，个别项目小于 200 平方或大于 800 平方，涉及功能区域包括营业柜台、营业厅、自助机具、机房、办公等空间。

服务范围：（一）以江南农村商业银行网点形象规范 V3.0 手册规定进行江南农村商业银行网点专业的装修设计工作，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饰装修、装饰水电、家具软装、外立面入口设计等。（二）实现上述工作的现场设计勘察、答疑、变更等工作。

## 二、一般营业网点设计空间：

设计空间		使用功能
营业区	营业厅	接待区、等候区、网银体验区、营销展示区等
	24小时自助银行	机具立面形象墙，等候厅及加钞间
	自助服务区	机具立面形象，加钞间
	柜台	高低柜台、VIP接待室、后台使用空间
	机房	机房、UPS
	其他空间	洗手间、更衣间、储藏室、楼梯间等
合计		
办公区	办公室	行长办公室、客户经理办公室
	会议室	小会议室、视频会议室、接待室等
	档案室	按功能要求。
	食堂	配餐间、橱柜、食堂
	更衣间	男女更衣间
	洗手间	按功能要求。

## 三、设计内容及要求等：

### 1. 服务内容：

（1）营业网点设计方案要求（含效果图）：建设方提供 VI 手册和投资概算，设计单位以此为基础出设计方案。常规网点不要求提供效果图，特色网点及 800 平方以上网点需出效果图。

### 方案设计阶段成果：

①方案设计说明，包含设计理念、构思、配套设施要求等；

②各层平面功能布局图；

③常规网点按 VI 手册各空间效果设计。800 平方以上网点和特色网点各层重要空间以及能体现设计创新创意的部位须提供效果图。

### **(2) 装修设计施工图设计要求**

#### **施工图设计阶段成果要求（成交后由中标人提供）**

①各专业施工图设计说明（装饰、水、电），包含设计理念、构思、配套设施要求等；

②各层深化后平面功能布局图（含软装和硬装材料选型图）；

③功能图包含但不限于原始结构图、拆改图、平面布置图、配电箱系统图、吊顶设计图、开关灯控图、灯具布置图、插座点位图、地面设计图、立面索引图等以及满足审图要求和施工安装所需要的图纸。立面图通常包括各个需要设计的立面方案，如柜子、背影墙、造型等；

④电气专业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图纸：设计说明、配电干线图、配电系统图、照明平面图、动力配电平面图等。

提交包含上述要求且满足施工图审查要求的施工图纸 8 份（CAD 版、PDF 版及纸质版），图纸深度应满足相关施工图设计深度要求。

### **(3) 安防图纸设计要求**

①提交网点安全防范设施建设物防工程设计方案或任务书。

②提供符合公安要求的安全防范设施建设物防设施图纸：

- 1) 营业场所周边环境平面图；
- 2) 新建、改建后平面图
- 3) 营业场所与外界相邻的墙体、门、窗平面图
- 4) 现金业务墙体和联动互锁平面图
- 5) 现金柜台及防弹玻璃安装图
- 6) 自助银行墙地平面图
- 7) 运钞车停靠位置及周边平面图
- 8) 设备间平面图
- 9) 新风系统平面图
- 10) 营业厅整体空间鸟瞰图

③提交设计成果的内容深度必须符合当地公安装修方案申报的要求。

④制作 PPT 及鸟瞰图在公安专家评审会议室汇报讲解物防设计方案。

## **2、服务要求：**

(1) 自收到招标人开工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完成设计方案，设计方案确定后 15 个日历日完成施工图设计。

(2) 提供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图等全过程后续跟踪服务等相关服务项目；项目各项手

续办理过程中，所需相关设计图纸及资料的送审、协调及盖章等工作均由中标人完成，招标人  
在此工作中给予相应配合（提供招标人单位资料、盖取招标人公章），招标人最终收取设计人  
提供的已通过各相关单位认可并带有证明标识（印章、签字）图纸及资料原件。

（3）设计负责人带领设计团队进行技术交底，协助招标人审核施工方提交的材料小样是  
否能达到设计目的与要求。中标人须在项目的关键点进行施工指导、施工质量点评，及时纠正  
误差并优化细节设计。

（4）设计在技术上保障现场施工的连贯性，按照规范进行及时的技术交底。

（5）项目施工时，中标人须拟派一名设计师驻场，在工程出现问题时及时协助解决，施  
工过程中，中标人与招标人、监理方、以及其他参建单位密切配合，保障设计效果的实施。

### **3、保密原则：**

未经招标人许可，投标人不得将文字、文稿及照片用于他处。投标人应建立健全的保密制  
度，对所有项目内容要保密，对项目的所有环节应指定专人监督和管理，做到项目内容不外传，  
文件不外带。由于中标人的不慎而造成泄密等后果，须承担经济赔偿及法律责任。

### **4、知识产权：**

所有设计须为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原创设计，设计知识产权为招标人所有，投标人不得另  
做他用，如发现中标人擅自在其他项目中使用本项目设计稿，或在本项目中使用他人设计，造  
成侵犯版权的，投标人承担一切经济责任，招标人有权追究投标人法律责任。

## **四、人员要求：**

1. 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中标人应组织优质团队，必须明确项目负责人1名，装饰水电  
专业人员1名，未经招标人允许，中标人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如需更换应提前5个工作  
日通知招标人，并征得招标人同意。

2. 中标人应按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人员投入工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保持人员的相对稳  
定。确需调整，应报经招标人批准。

3. 若中标人的进度没有达到投标文件中承诺的进度计划，招标人有权提出要求增加项目团  
队人员，中标人应立即安排。

4. 如因中标人项目组人员存在技术不达标或服务质量未达到招标人要求的，招标人有权要  
求更换相关项目组成员，中标人应无条件更换相关人员。

## **五、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二年。

## **六、承包方式：固定单价包干（按设计面积）**

## **七、验收要求：**

本项目质量应符合采购文件、招标人、项目合同、国家和项目所在地现行设计图纸标准和  
施工图纸验收规范及行业主管部门之要求。若相关项目质量标准有关条款规定不完全一致时，  
以要求严格的为准。

#### 八、售后服务要求：

后期方案、施工图存在局部修改、变更的情况，中标人需在收到修改要求7日内配合并完成修改。

#### 九、费用结算及方式：

(1) 装修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该项目所有设计费用。

(2) 如施工图交付满一年，设计范围内的工程仍未实施，招标人按项目设计费的七折支付设计费。

中标人每次向招标人方请款前应按招标人书面确认的金额和要求全额提供正式有效的发票，如中标人未按前述约定提供发票的，招标人可拒付全部款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 十、项目预算价、最高限价：

项目预算金额：30 万元/2 年

最高限价：综合单价限价人民币 70 元/平方，投标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 项目总价按设计设计面积计算。

(2) 申报公安评审项目设计费不满 5000 元按 5000 元计算。

(3) 未申报公安评审项目不满 2500 元按 2500 元计算。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点装修设计项目

项目编号：ZYJS-SG2023183

项目建设地点：甲方指定网点

合同编号：

委托方：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接方：

签订日期：

委托方（甲方）：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接方（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_\_\_\_\_（项目名称），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2 国家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合同服务

- 1、承接设计项目范围：甲方指定的网点室内设计方案及施工图纸。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一	基础平面规划设计图	1	现场勘测前或勘测后 3 天内	
二	原始建筑平面图	1	现场勘测前或勘测后 5 天内	
三	建筑结构图	1	现场勘测前或勘测后 5 天内	
四	建筑立面图	1	现场勘测前或勘测后 5 天内	
五	原强电图及系统图	1	现场勘测前或勘测后 5 天内	
六	原弱电图及系统图	1	现场勘测前或勘测后 5 天内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

序号	设计文件名称	阶段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平面规划方案 调整	方案	1	乙方现场勘察 后 5 个工作日内	如延期交付须 甲方同意

2	施工图	施工	8	甲方确认设计方案后 15 个工作日内	如延期交付须甲方同意
A	设计说明				
B	综合平面布置图				
C	平面尺寸标识图				
D	立面索引图				
E	立面图和剖面节点图				
F	配电系统图				
G	照明、插座、空调及室内常规配电系统				
H	报规划用的外立面彩图（如需求）				

### 第五条 设计费用及支付方法

#### 5.1 设计费收费标准

- (1) 项目总价按设计面积计算。
- (2) 申报公安评审项目设计费不满 5000 元按 5000 元计算。
- (3) 未申报公安评审项目不满 2500 元按 2500 元计算。

#### 5.2 支付方法为：

- (1) 装修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该项目所有设计费用。
- (2) 如施工图交付满一年，设计范围内的工程仍未实施，招标人按项目设计费的七折支付设计费。

中标人每次向招标人方请款前应按招标人书面确认的金额和要求全额提供正式有效的发票，如中标人未按前述约定提供发票的，招标人可拒付全部款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 第六条 双方责任

### 6.1 甲方责任：

6.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及时性负责。因客观原因甲方实在无法提供时，由乙方进行现场测量（测量工作乙方不另行收取费用）。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0 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 10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对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6.1.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甲方不支付设计费用**；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6.1.4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提交设计文件时，甲方应支付赶工费。

6.1.5 甲方应为乙方派往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乙方负责其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并保证其遵守甲方安保制度。

6.1.6 甲方应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 6.2 乙方责任：

6.2.1 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甲方满意的”设计文件。

6.2.2 为确保设计方案质量，乙方应以现场测量结果为依据，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按甲方损失金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

6.2.3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总设计费的千分之二；乙方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

方应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损失。

- 6.2.4 合同生效后，乙方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 6.2.5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应参加有关部门设计审查会议及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计划任务书范围内的必要调整补充。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及时赴现场进行技术指导、现场答疑等工作。
- 6.2.6 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及设计文件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 6.2.7 乙方应保证所设计文件知识产权的合法性，如因上述原因导致甲方对第三方侵权等情况，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 第七条 其他

- 7.1 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 7.2 工程审计结束，如因乙方设计漏项等原因导致装饰施工决算总额超出装饰施工合同约定总价10%以外，则甲方扣除设计费的5%不予支付。
- 7.3 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8份），乙方另收工本费。
- 7.4 本工程项目中，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甲方需要乙方设计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 7.5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 7.6 由于不可抗拒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 7.7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委托方与承接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7.8 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含装修设计费。  
不含预算编制费，结构改造设计费用。  
不含暖通设计，消防安防设计，弱电机房设计。
- 7.9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甲方认为乙方的设计能力不足以胜任网点装修设计工作，经甲方提出本

合同自然终止。

7.10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1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二份，代理一份。

7.12 本合同有效期\_\_\_\_年，有效时间为\_\_\_\_年\_\_\_\_月\_\_\_\_日到\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方单位名称：

承接方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

注：上述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内容为准。

#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 一、评标方法与定标原则

1.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在投标文件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实质性要求前提下, 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委员会评分部分各项因素, 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 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有效投标人<5家, 确定一家中标人(排名第一), 有效投标人≥5家, 确定两家中标人(排名第一、第二名, 即前2名)。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按汇总得分确定中标候选人。

## 二、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1	价格得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b>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b>	50
2	业绩	1、投标人近三年来(自开标之日往前推, 以合同签订之日为准)承担的类似银行营业网点装修设计业绩的, 每提供一份合同证明材料得2分, 最高得12分。 2、投标人近三年来(自开标之日往前推, 以合同签订之日为准)承担的银行营业网点装修设计业绩规模大于1500(含)平方的业绩, 每提供一份合同证明材料得2分, 最高得8分 <b>注: 1、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评审现场提</b>	20

		供合同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2、合同中体现相关内容，否则不得分。	
3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	<p>1. 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师职称的得 1 分，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2 分；</p> <p>2. 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二级建造师的得 1 分，具有建筑一级建造师的得 2 分；</p> <p>3. 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派项目团队人员中具有工程师职称的得 0.5 分，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1 分；最高得 1 分，限评 2 人。</p> <p>注：1. 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评审现场提供证书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2. 提供投标人为相关人员其缴纳的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记录，加盖社保部门签章或电子章。</p>	5
4	项目理解	项目概况描述清楚，对本项目背景、相关标准和要求、进度等的理解全面和深入，对项目需求进行分析，对项目的功能与作用理解深刻、到位。描述全面有针对性的，得8分；描述较为全面针对性一般的，得6分；描述思路内容一般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8
5	重难点分析	对项目规划和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准确，重难点把握到位，对策措施合理、可行、可靠（如何按招标人提供的VI装修手册的风格出平面图和施工图等）。描述全面有针对性的，得9分；描述较为全面针对性一般的，得7分；描述思路内容一般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	9
6	服务质量方案	服务质量标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明确质量目标，项目整体及分项工作有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各专业的有机衔接；对可能出现的服务质量偏差有监控及应对措施等。描述全面有针对性的，得8分；描述较为全面针对性一般的，得6分；描述思路内容一般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8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地址：

日期：

## 投标文件目录

### （一）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2. 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必须提供，格式详见附件）
- ★3.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授权必须提供）
- ★4. 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 ★5. 响应函（格式详见附件）
- ★6. 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 ★7. 投标人情况表（格式详见附件）
- ★8. 投标人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含）或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证书复印件

### （二）商务及技术部分文件

- ★1. 开标一览表（格式详见附件）
- ★2. 偏离表（格式详见附件）
- 3. 项目方案（自行提供）
- 4. 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自行提供）

### （三）非实质性资信证明文件（如果有的话请提供）

- 1.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中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四）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和投标人认为与本项目有关的并可以提供的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有的话请提供）。

- 1.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的其他材料

注：

- 1. 上述带★材料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2. 上述带★材料提供复印件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且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必要时评委小组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 3. 本章中的所有的附件格式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与本章附件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
- 4. 为便于开标，请投标人编制目录并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投标）**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ZYJS-SG2023183 号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事务，我单位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

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性与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一致。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通讯电话：

邮箱：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附件 2:

声明函

本公司在此郑重声明: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资产运营良好, 不存在因借贷、担保等可能影响投标人履行本招标项目的情况, 具有良好的经营业绩, 有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
2. 本公司是资产运营良好, 不存在因借贷、担保等可能影响履行本招标项目的情况, 具有良好的经营业绩, 有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
3. 本公司是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
4. 本公司是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
5. 本公司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无不良行为记录, 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6. 本公司知晓并遵守: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7. 本公司与招标人不存在利害关系;
8. 本公司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人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9. 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投标人中标后不得分包与转包
11. 若与真实情况不符, 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响应函

致：常州中字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的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项目编号：ZYJS-SG2023183 项目的投标活动。据此函，我公司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所需服务。
-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5、我们愿意提供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及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 6、我们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服务费收费标准，如果我们中标，我们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否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直接从其投标保证金中扣除该项费用。
- 7、我们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并同意投标人须知中关于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规定。
- 8、如果我们中标，我们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 9、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招标人验收、使用。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开户行：

账户：

纳税人识别号：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附件 4:

## 投标人情况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企业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营业面积（含厂房）	平方米		
单位简历及内设机构情况			
单位优势及特长			
近三年来完成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情况			
最近 2 年内在经营过程中受到何种奖励或处分	（包括财政、工商、税务、物价、技监部门稽查情况和结果）		
最近 3 年内有无因售假、售劣或是其他原因被消费者投诉或起诉的情况及说明	（包括解决方式和结果）		
最近 3 年内主要负责人有无因经济犯罪被司法机关追究的情况及说明			
获得技术认证的工程师及简介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点装修设计项目

项目编号：ZYJS-SG2023183

项目报价（人民币）	
大写：	元/平方
小写：	元/平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报价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复印件无效）。

附件 6:

偏离表（商务和技术条款）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如服务要求、服务期、付款方式）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

1. 技术条款中各项指标如有偏离，应在本表中详细列出，如无偏离，请在本部分写“完全响应所有服务要求，无偏离”。
2. 商务条款如无偏离，请在商务条款部分写“完全响应商务条款要求，无偏离”。

项目编号：ZYJS-SG2023183

名称或商务条款类别	招标文件具体要求	投标内容	符合、正偏离或负偏离	/
1. 技术条款中各项指标如有偏离，应在本表中详细列出，如无偏离，请在本部分写“完全响应所有服务要求，无偏离”。				
2. 商务条款如无偏离，请在商务条款部分写“完全响应商务条款要求，无偏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 友情提醒

投标人：

您好！

为了提高贵公司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废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请谨记招标公告中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投标时间和地点。在上述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必须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方式和时间缴至指定帐户**并到帐**（常州中宇财务室电话：0519-85782855），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

3、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及《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相关要求装订、密封、标记、盖章和签署。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口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应加盖公章，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必要时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4、若项目有要求进行信用查询的，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及《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关于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要求及时打印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以免影响投标资格，请投标人务必注意。

5、若项目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时间提供，同时注意样品的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6、为充分掌握项目情况，可根据自身需要，自行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信息。

7、本项目设有预算价，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招标人无法接受的，将作为无效投标。

8、请仔细审阅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按招标公告相关要求<sup>进行提疑</sup>。

我们也欢迎您对我们的招标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电话：0519-85785155

最后祝您投标成功！

**（全文完）**